

电气工程学院

关于高水平科技竞赛获奖本科生推免加分的规定

为鼓励电气本科生参加创新实践活动及高水平科技竞赛，在推免直升研究生过程中，对于符合本规定竞赛加分条件的学生，在其学积分基础上加分后进行综合排名。竞赛奖项及加分标准如下：

(一) 第一类竞赛

竞赛名称	获奖等级	奖项基础分
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	主赛道全国特等奖	4
	主赛道全国一等奖	3
	主赛道全国二等奖	2
	“揭榜挂帅”擂主	2.5
	“揭榜挂帅”特等奖	2
	“揭榜挂帅”一等奖	1.5
	“揭榜挂帅”二等奖	1
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“创青春”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	主赛道全国金奖	3
	主赛道全国银奖	2
	其他专项赛道全国金奖	1
	其他专项赛道全国银奖	0.5

上述竞赛，根据学生在获奖团队中的排序，折算其对应加分，具体为：

排序前三的团队成员：加分=基础分；

排序 4-6 的团队成员：加分=基础分*0.75；

排序 7-9 的团队成员：加分=基础分*0.5；

排序 10 及以后的团队成员：加分=基础分*0.25

(二) 第二类竞赛

竞赛名称	获奖等级	加分
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	全球竞赛金牌、银牌	4
	亚洲赛区金牌	3
世界大学生超级计算机竞赛(ASC)	全球竞赛冠军	2
	全球竞赛亚军	1
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	全球竞赛特等奖(0 奖)	1

竞赛名称	全国一等奖及以上加分	全国二等奖加分
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（含专题邀请赛）	2	1.5
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	1.5	1
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	1	0.5
中国工业智能挑战赛（原名：AB 杯全国大学生自动化系统应用大赛）	1	0.5
“台达杯”国际高校绿色智造大赛	1	0.5
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	1	0.5
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	1	0.5
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	1	0.5
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	1	0.5
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	1	0.5
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	1	0.5

注：“台达杯”国际高校绿色智造大赛 2022 年起停办。

（三）其他说明

如同一名同学参加多个竞赛并获奖，加分以最高值计，不累加；

依据本规定所得加分与从学校相关负责单位获得的加分以最高值计，不累加；

本规定适用于 2022 级本科生，由学院推免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电气工程学院

2025年9月